

债券代码：127447.SH/1680345. IB 债券简称：16 宁地铁/16 南京地铁债
债券代码：152023.SH/1880260. IB 债券简称：18 宁地铁/18 南京地铁债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近期取得的相关文件，现将任免情况公告如下：

（一） 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根据南京市政府、市国资委关于市属集团干部调整相关文件安排（宁政人〔2019〕7号、宁国资委〔2019〕21号），对公司监事会做出如下安排：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张金发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原监事肖正清、蔡可为不再履行监事工作职责。

（二） 相关决定情况、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此次监事会成员调整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韩结和贺红军。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成员为 5 人，其中市国资委委派 3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张金发、肖正清、蔡可为按照南京市政府、市国资委统一安排已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继任监事尚未派驻到位，根据法律的相关规定，在新的监事就任前，公司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成员空缺事项对公司经营决策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

二、 影响分析

（一）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二）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5 日

